

2024年度
方城县大寺林场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城县大寺林场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方城县大寺林场概况

一、单位职责

承担保护培育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森林资源，维护我县生态建设和生态安全的责任，最大限度地发挥森林的生态、社会、经济三大效益；负责编制国有林场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组织对森林资源的管护，定期进行森林资源调查、规划、动态监测和统计及森林病虫害的测报、防治，保护好现有森林资源，实施林地、林木、林权管理；负责林场造林更新，森林抚育，低产林改造，病虫害防治检疫，森林防火，采伐利用等方面的责任；大力培育优质造林用苗，确保林场、森林公园植树造林苗木供应；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水土保持；做好林业科研成果的推广和应用；负责引进开发优良种苗、优质树种，新型营林技术和森林产业方面的新技术、新项目；负责大寺森林公园维护建设管理；做好森林公园开发、建设、管理、宣传、推介工作。

二、机构设置

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内设14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资源规划调查管理股、人事股、资金管理股、公益林管理办公室、防火办公室、苗圃场、园林科研所、西山口森林资源管理站、大寺森林资源管理站、铁佛寺森林资源管理站、老虎洞森林资源管理站、棉木树森林资源管理站、望花湖森林资源管理站。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0.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7.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08.6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6.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56.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56.84	总计	62	1,256.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56. 84	1, 256. 8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 67	11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 67	11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 67	11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 52	37.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7. 52	37.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501	森林管护	29. 50	29.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507	停伐补助	8. 01	8.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 108. 65	1, 108. 6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6. 03	956. 0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27	33.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50. 87	750. 8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2. 89	132.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 00	39.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2. 62	152.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52. 62	152.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56.84	978.57	278.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52	0.00	37.52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7.52	0.00	37.52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29.50	0.00	29.5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8.01	0.00	8.0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08.65	867.90	240.7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6.03	867.90	88.14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7	0.00	33.27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50.87	750.87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2.89	78.02	54.87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2.62	0.00	152.62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52.62	0.00	152.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67	110.6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7.52	37.5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08.65	1,108.6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6.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56.84	1,256.8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56.84	总计	64	1,256.84	1,256.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56.84	978.57	278.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67	110.6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52	0.00	37.5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7.52	0.00	37.52	
2110501	森林管护	29.50	0.00	29.50	
2110507	停伐补助	8.01	0.00	8.01	
213	农林水支出	1,108.65	867.90	240.76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6.03	867.90	88.1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7	0.00	33.27	
2130204	事业机构	750.87	750.87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2.89	78.02	54.8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00	39.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2.62	0.00	152.62	
2130505	生产发展	152.62	0.00	152.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6.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9.91	30201	办公费	1.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0.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5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3.7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0	30206	电费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6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3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8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1	30214	租赁费	3.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5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4.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3.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8.7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3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9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6			
	人员经费合计	683.64					公用经费合计	29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方城县大寺林场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56.8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39.98万元，增长37.0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单位情况，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56.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56.84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256.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8.57万元，占77.86%；项目支出278.27万元，占22.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56.8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39.98万元，增长37.0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单位情况，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6.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9.98万元，增长37.0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单位情况，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6.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0.67万元，占8.81%；节能环保（类）支出37.52万元，占2.99%；农林水（类）支出1,108.65万元，占88.21%。（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56.84万元，支出决算为1,25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67万元，支出决算为11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为29.50万元，支出决算为29.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停伐补助（项）。年初预算为8.01万元，支出决算为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3.27万元，支出决算为3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750.87万元，支出决算为75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

（项）。年初预算为132.89万元，支出决算为13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39.00万元，支出决算为3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152.62万元，支出决算为15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8.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83.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94.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5万元，完成预算的92.92%。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成本，节约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15万元，完成预算的92.92%，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万元。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5万元，完成预算的92.9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成本，节约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1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来访我单位人员。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66个、来宾58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方城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方城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在编制预算时，对本单位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3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113.4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单位共有3个项目，涉及金额113.4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单位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绩效监控：2024年8月份组织对本单位所有项目（政策）以及单位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3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90.3万元，执行率79.63%。

四是绩效自评：组织本单位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单位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3个项目，涉及金额113.4万元。

五是单位评价：本单位选取3个项目，涉及金额113.4万元，作为本年度单位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

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对本单位3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3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自评得分100分执行率100.00%。；2024年林木良种培育补助自评得分98.3分执行率83%。；2024年天然林停伐补助自评得分91分执行率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停伐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的补助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12/1/2024								
项目名称		2024年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						
主管部门		方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财政拨款	0	38.4	38.4	10	100.0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38.4	38.4	-	1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3.84万亩			大寺林场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3.84万亩，资金支付38.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38.4万元	38.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保护面积	=3.84亩	3.84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1年	1年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群众满意度	≥8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12/1/2024								
项目名称		2024年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主管部门		方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财政拨款	0	60	49.8	10	83%	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60	49.8	-	83%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寺林场林木良种培育元宝枫300万株，财政补贴60万元			大寺林场完成林木良种培育元宝枫300万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木良种培育元宝枫300万株金额	≤60万元	49.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良种培育元宝枫数量	≥300万株	300万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林木良种培育元宝枫成活数量	≥300万株	300万株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季节定量完成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贫困人员就业人数	≥80人	81人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全县使用良种苗木	提高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群众满意度	≥8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12/1/2024								
项目名称		2024年天然林停伐补助						
主管部门		方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国有方城县大寺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财政拨款	0	15	2.1	10	14%	1.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15	2.1	-	14%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寺林场天保工程区外停伐天然林1744亩，停伐限额549立方米			大寺林场完成天保工程区外停伐天然林1744亩，停伐限额549立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停伐补助金额	15万元	2.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伐限额	≥549立方米	549立方米	10	10	0.00	
		天然林面积	≥1744亩	1744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停伐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明显增加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群众满意度	≥8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1.4		